

# 关于 2016 年斗门区财政预算 二次调整方案的报告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斗门区财政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的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16 年斗门区财政预算二次调整情况，请予以审议。

随着我区经济社会形势的发展，财政预算收支不可预见因素增多。尤其是自营改增试点改革全面推开后，收入划分体制的政策性调整对我区税收产生重大影响，综合考虑房地产新出台政策及土地市场变化等因素，为确保年度财政预算收支平衡，现需在一次预算调整数基础上作出二次调整，主要是对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项目进行调整，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不作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

### (一) 收入调整

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由 380,025 万元二次调整为 375,953 万元，调减 4,072 万元(详见附件 2)。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 250,786 万元二次调整为 246,714 万元，调减 4,072 万元。调整的主要原因包括：一是受 2016 年 5 月国内增值税、改征增值税和营业税收入按新的收入划分方法进行调库影响，相应调减区级国税、地税收入；二是根据征收实际，调整非税收入。

调整后，按可比口径计算（下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长 8.53%，比年初预算增长 8%的目标高 0.53 个百分点。二次调整的项目包括：

1. 国税收入由 72,000 万元调整为 69,000 万元，调减 3,000 万元。主要是根据国税收入情况调减。

2. 地税收入由 146,000 万元调整为 142,600 万元，调减 3,400 万元，主要是根据地税收入情况调减。

3. 非税收入由 32,786 万元调整为 35,114 万元，调增 2,328 万元，主要是根据征收实际调整。

## （二）支出调整

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由 380,025 万元二次调整为 375,953 万元，调减 4,072 万元（详见附件 3）。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 319,308 万元调整为 314,939 万元，调减 4,369 万元，增幅由-8.38%调整为-9.63%。按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调减 1,565 万元，教育支出调减 674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调增 1,500 万元，农林水支出调减 680 万元，其他支出调减 2,950 万元。

2. 转移性支出由 41,149 万元调整为 41,446 万元，调增 297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

### （一）收入调整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由 265,244 万元二次调整为 238,244 万元，调减 27,000 万元（详见附件 4）。全部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由 150,688 万元二次调整为 123,688 万元，调减 27,000 万元。调整项目如下：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根据今年以来我区土地出让收入形势，将土地出让金收入由 140,000 万元调整为 112,000 万元，调减 28,000 万元；

2.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由 3,000 万元调整为 4,000 万元，调增 1,000 万元；

### （二）支出调整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由 244,609 万元二次调整为 221,536 万元，调减 23,073 万元。全部为土地出让金支出调整。土地出让金支出由 208,697 万元调整为 185,624 万元，调减 23,073 万元（详见附件 5）。

### （三）结余调整

收支二次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由 20,635 万元调整为 16,708 万元，调减 3,927 万元，全部为政府性基金结余调减，其中土地出让金结余由 14,398 万元调整为 9,471 万元，调减 4,927 万元。

各位委员，以上是 2016 年斗门区财政预算二次调整方案，请予以审议。

- 附件：
1. 斗门区 2016 年财政预算二次调整收支总表
  2. 斗门区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二次调整表
  3. 斗门区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二次调整表
  4. 斗门区 201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二次调整表
  5. 斗门区 201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二次调整表
  6. 斗门区 2016 年财政预算支出二次调整项目明细表

斗门区财政局

2016 年 12 月 23 日